

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  
107 年度暑期觀護工作實習生  
甄試時間表

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21 日 (星期一)

上午 9 時 30 分

時間 \ 項目	注意事項	備註
09:00~09:30	報到	簽到
09:30~12:00	面試	每人面試時間 為 10 分鐘

甄試地點：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 3 樓地板教室  
(高雄市橋頭區經武路 868 號 3 樓地板教室)

\* 甄試當天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，以利查核身分。

\* 洽詢電話：07-6131765 轉 3309 (其股觀護人)

07-6131765 轉 3323 (觀佐李國瑜)

備註：無故未參加甄試者，視同放棄，不予錄取。